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ST 岭南

公告编号：2026-011

##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受理，一审中
-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3、涉案的金额：11,826.94万元
-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目前案件尚未开庭审理，该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被告”）近日收到南雄市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民事起诉状》，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万鎔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向南雄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案件尚未开庭审理。现将诉讼事项公告如下：

### 二、本次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一）受理机构：南雄市人民法院

（二）受理地点：广东省南雄市

（三）诉讼当事人

原告：万鎔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南雄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一）、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二）

第三人：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第三人一）、汕头市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第三人二）

#### （四）诉讼请求

- 1、判令被告二向原告支付工程款118,269,426.69元；
- 2、判令被告一在欠付被告二工程款范围内向原告承担支付义务；
- 3、判令两被告共同向原告支付以118,269,426.69元起算，自起诉之日起至实际足额清偿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欠付工程款利息；
- 4、本案诉讼费由两被告共同承担。

#### （五）诉讼事实

被告一与被告二、第三人一、第三人二组成的联合体于2018年2月28日签订《南雄市省定贫困村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承包南雄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发包的“南雄市省定贫困村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被告二中标后，于2018年6月1日与原告签订《南雄市省定贫困村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建设项目（土建、园建、绿化、水电、管网）工程框架协议合同》，施工范围部分工程由原告施工。双方分别于2018年9月20日、2019年1月10日签订了两份工程框架协议合同的补充协议，约定合同暂定总价为9800万。

当前案涉工程已竣工验收并已投入使用，然被告一、被告二未予以结算。根据原告制作的结算报告，被告一尚欠付原告工程款118,269,426.69元。

###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涉诉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

- 1、《传票》
- 2、《民事起诉状》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